

(上接A06版) 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35,804.74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9,707.73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5,085.66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988,584.06万元的16.33%。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公告(2022)26号文《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深证上(2022)13号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3-102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于2023年9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3年9月26日(周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9月26日9:15—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6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Table with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Lists various proposals including general resolutions, non-accumulative resolutions, and specific financial matters.

提案1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提案2-14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9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基地1栋3楼

2、登记时间:2023年9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7:30。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须在2023年9月21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3楼财务部,邮编:518114。

采用邮件方式登记的,邮箱地址为:002183@eascs.com。

4、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吕品、常晓艳 联系电话:0755-88393181 传真:0755-88393322-3172 电子邮箱:002183@eascs.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3楼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

附件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3

2、投票简称:怡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总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9月2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9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Table with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类别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detailed voting instructions for various proposals.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受托数量: 股 东 账 号: 持 股 人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3-103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控股”)函告,获悉怡亚通控股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已办理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Lists details of share pledges.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当日,怡亚通控股所持质押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比例, 已累计质押数量, 已累计质押比例, 未质押数量, 未质押比例. Shows cumulative pledge statistics.

二、备查文件

股票质押相关文件。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3-104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并报表内的担保

(1)担保的审议情况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安排,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1,05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有效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授信期限均不超过一年,并由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3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授信额度进行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77)。

(2)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分别就下属十一家子公司向银行融资事宜与银行签订了担保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重庆怡飞酒类营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融资额度协议》,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

2、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融资额度协议》,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

3、广西怡亚通大洋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6,000万元。

4、南通鑫蒙盛网络科技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州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州支行签订《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500万元。

5、南通鑫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州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州支行签订《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500万元。

6、昆明悦鑫商贸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

7、北京怡福康宝商贸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

8、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公司与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500万元。

9、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签订《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

10、浙江国大商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与浙江国大商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500万元。

11、北京市金元子商贸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右安门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右安门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产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

(3)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Lists details of the companies being guaranteed.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Lists details of the companies being guaranteed.

二、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287,766.00万元(或等值外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43,739.93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122,094.93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988,584.06万元的238.82%,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35,804.74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9,707.73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5,085.66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988,584.06万元的16.33%。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公告(2022)26号文《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深证上(2022)13号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授信额度进行担保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3-105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联公司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认购公司资产支持计划暨关联交易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怡亚通”)于2023年8月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美联公司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公司资产支持计划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美联公司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公司资产支持计划的关联交易事项,拟认购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美联公司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公司资产支持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2023年9月7日,公司首次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国君·怡亚通资产支持专项计划(CMSB)”成功发行,总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2亿元,期限不超过18年。其中,优先A级1.1亿元,优先B级1.4亿元,次级0.5亿元。公司美联公司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了公司本次发行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认购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三、备查文件

《国君·怡亚通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